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科技”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56 号”文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198,181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72,179,991.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2,192,898.1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59,987,092.8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全部到位，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16】第 1135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7,218.0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219.29
募集资金净额	75,998.71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净收益	12,212.60

减：募集资金及利息投入项目金额	79,399.15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68,362.34
本年度投入金额	11,036.81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812.1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 8,812.16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中国银行河南省分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列所示：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状态
中国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54649824217	已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账号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天)	预计年化收 益率
1	方正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 添利”FD25006号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25-1 -16	2025-7-1 7	182	1.70%
2	浙商银行 郑州高新 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 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 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25-4 -30	2025-7-3 1	92	1.30%
3	浙商银行 郑州高新 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 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 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25-1 -24	2025-4-2 5	91	2.65%
4	平安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郑州 分行	1530383792000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产品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25-4 -30	2025-7-3 1	92	1.30%
5	方正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 添利”FD25076号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25-7 -21	2025-10- 22	93	1.76%
6	平安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郑州 分行	1530383792000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 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TGG25300651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25-8 -8	2025-11- 7	91	1.68%
7	浙商银行 郑州高新 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 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 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2025-8 -15	2025-11- 14	91	1.90%
8	方正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 添利”FD25105号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25-1 0-24	2025-12- 1	38	1.30%
合计					19,000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已到期且资金已全部收回。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一、（二）。

####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率，经公司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利息约 11,8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对“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和“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进行追加投资，追加投资后，“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投资总额由 28,000 万元调整为 35,000 万元，“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投资总额由 17,998.71 万元调整为 22,800 万元。另外，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对“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互联网+机械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的内部结构进行了适当调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5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

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文杰

\_\_\_\_\_  
李培哲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附表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5,998.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36.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399.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800.00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53%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注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	是	28,000.00	35,000.00	2,820.01	32,413.56	92.61%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已结项	595.06 (注 2)	是	否
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	是	17,998.71	22,800.00	4,371.03	19,067.30	83.63%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已结项	807.68	否	否
“互联网+机械表”升级改造产业化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2,416.37	16,619.86	92.33%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已结项	-47.50	否	否
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1,429.40	11,298.43	94.15%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已结项	-179.68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b>75,998.71</b>	<b>87,800.00</b>	<b>11,036.81</b>	<b>79,399.15</b>	-	-	<b>1,175.56</b>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同意								

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对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互联网+机械表”升级改造产业化项目、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进行延期，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上述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结项。由于报告期内项目量产时间较短，产能处于爬坡阶段，尚未完全释放，市场处于培育期，实现的收入较少，故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原场地规模不能满足项目实施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促进公司高效发展，为募投项目的发展预留空间，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水平，经公司 2019 年 12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互联网+机械表升级改造产业化项目”及“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郑州高新区红松路 252 号变更至：郑州高新区红杉路东、雪梅街南；将“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及“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郑州高新区红松路 252 号变更为郑州高新区红松路 252 号及郑州高新区红杉路东、雪梅街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1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1、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不改变原“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总投资额和投资方向的前提下，变更该募投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00 万元支付公司收购的主营业务为流量计产品的上海肯特 75%股权的现金对价，从而实现收购完成后募投项目部分产品直接达产的目的。该公告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11 日的巨潮资讯网上</p> <p>2、经公司 2018 年 5 月 0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总投资额及投资方向的前提下，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①由于“互联网+机械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原计划在公司现有土地进行建设（即郑州高新区红松路 252 号），根据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地理位置、办公环境、购置成本等多方面因素，公司变更为在郑州高新区购置新的工业用地，以解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用地需求。②随着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数量和类型的增加，人员、机器、场地的需求较之募投项目立项时有了较大的增长，对研发的工作环境、工作场地和研发管理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移动互联抄表系统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写字楼变更为在郑州高新区购置新的工业用地以自建办公楼。③基于公司对上海肯特未来业务发展的看好，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在不改变“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总投资额和投资方向的前提下，变更该募投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2,396,557 元继续收购上海肯特 24.9997%的股权，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将用于“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0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不适用

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18 453 2078 1303"> <thead> <tr> <th>序号</th> <th>受托方</th> <th>账号</th> <th>产品名称</th> <th>收益类型</th> <th>金额 (万元)</th> <th>起息日</th> <th>到期日</th> <th>期限 (天)</th> <th>预计年 化收益 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td>1160010303</td> <td>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006号</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3,000</td> <td>2025-1-16</td> <td>2025-7-17</td> <td>182</td> <td>1.70%</td> </tr> <tr> <td>2</td> <td>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td> <td>4910000510120100004045</td> <td>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2,000</td> <td>2025-4-30</td> <td>2025-7-31</td> <td>92</td> <td>1.30%</td> </tr> <tr> <td>3</td> <td>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td> <td>4910000510120100004045</td> <td>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2,000</td> <td>2025-1-24</td> <td>2025-4-25</td> <td>91</td> <td>2.65%</td> </tr> <tr> <td>4</td> <td>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td> <td>15303837920009</td> <td>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2,000</td> <td>2025-4-30</td> <td>2025-7-31</td> <td>92</td> <td>1.30%</td> </tr> <tr> <td>5</td> <td>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td>1160010303</td> <td>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076号</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3,000</td> <td>2025-7-21</td> <td>2025-10-22</td> <td>93</td> <td>1.76%</td> </tr> <tr> <td>6</td> <td>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td> <td>15303837920009</td> <td>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TGG25300651</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2,000</td> <td>2025-8-8</td> <td>2025-11-7</td> <td>91</td> <td>1.68%</td> </tr> <tr> <td>7</td> <td>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td> <td>4910000510120100004045</td> <td>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2,000</td> <td>2025-8-15</td> <td>2025-11-14</td> <td>91</td> <td>1.90%</td> </tr> <tr> <td>8</td> <td>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td>1160010303</td> <td>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105号</td> <td>保本浮动收益型</td> <td>3,000</td> <td>2025-10-24</td> <td>2025-12-1</td> <td>38</td> <td>1.3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受托方	账号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天)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006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1-16	2025-7-17	182	1.70%	2	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4-30	2025-7-31	92	1.30%	3	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1-24	2025-4-25	91	2.65%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530383792000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4-30	2025-7-31	92	1.30%	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076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7-21	2025-10-22	93	1.76%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530383792000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TGG253006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8-8	2025-11-7	91	1.68%	7	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8-15	2025-11-14	91	1.90%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105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10-24	2025-12-1	38	1.30%
序号	受托方	账号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天)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006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1-16	2025-7-17	182	1.70%																																																																																											
2	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4-30	2025-7-31	92	1.30%																																																																																											
3	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1-24	2025-4-25	91	2.65%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530383792000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4-30	2025-7-31	92	1.30%																																																																																											
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076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7-21	2025-10-22	93	1.76%																																																																																											
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530383792000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TGG2530065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8-8	2025-11-7	91	1.68%																																																																																											
7	浙商银行郑州高新区支行	4910000510120100004045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5-8-15	2025-11-14	91	1.90%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01030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5105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5-10-24	2025-12-1	38	1.30%																																																																																											

	合计	19,000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已到期且资金已全部收回。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截至报告期末，“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750.40 万元、“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839.52 万元、“互联网+机械表”升级改造产业化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464.46 万元、“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757.78 万元。</p> <p>节余的原因如下：</p> <p>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优化项目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调整了部分项目支出，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p> <p>2、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基于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集约效益的考量，在确保项目质量和满足实际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对采购方案进行了调整优化，适当缩减了部分设备的采购数量，合理地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后续项目如需对设备有新的需求，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p> <p>3、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中包括尚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或期限的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待支付款项。同时，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收益及存款利息收入，构成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一部分</p> <p>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针对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公司将在该部分尾款等满足付款条件时，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将结余的募集资金 8,812.16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率，经公司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利息约 11,8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对“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和“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进行追加投资，追加投资后，“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投资总额由 28,000 万元调整为 35,000 万元，“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投资总额由 17,998.71 万元调整为 22,800 万元。另外，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对“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智慧农业节水云服务平台项目”、互联网+机械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移动互联抄表系统研发项目的内部结构进行了适当调整。

注 2：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595.06 万元，未包含上海肯特实现的效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不改变原“智慧水务云服务平台”项目总投资额和投资方向的前提下，变更该募投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739.66 万元支付公司收购的主营业务为流量计产品的上海肯特 99.9999%股权的现金对价，从而实现收购完成后募投项目部分产品直接达产的目的。报告期内，上海肯特实现净利润 12,412.67 万元。